2. 成員

2.1 委員會成員須由董事會從本公司的董事(「**董事**」)中委任。委員會最少由三名成員組成。根據□港聯合交□所有限公司□ 上市規 (「**上市規則**」)第3.10(2)條及第3.21條的規□，所有委員必須□非執行董事，而其中一名委員須為具□適當的專□資歷或會□或相關財 管理專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。大多數委員必須□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。

2.2 委員會主 (「**主席**」)須由董事會任命，及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。

2.3 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 合夥人在按照上市規 及可應用的核數師獨立性規□□算的兩 內不可擔任委員會委員。

2.4 董事會及委員會 決□，方可對委員會的成員作出罷免或委任額外人 成為委員會成員。

2.5 委員會的組成應遵□經不□修□的上市規 的要求。

3. 會議次數及□序

3.1 委員會每 至少召開兩次會□。主 可酌情決□召開額外會□。

3.2 委員會每 至少應□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，其中至少一次應在管理層不在場 的情況下□外聘核數師會面。

3.3 會議通知

(a) 除非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，委員會的會□ □期，不應少於七天。

(b) 任何一位委員會成員於任何□間均可召開委員會會□。

(c) 會□ □可 口頭形式、□面形式、或以電□、□□或電 方式按照委員會成員不□ □公司秘□的號碼和地址致委員會成員本人，或以委員會成員不□□□的方式發予委員會各成員。

(d) 以口頭形式□出的 □，應在會□召開 以□面方式確□。

(e) 會□ □必須□□會□的□間、地點，並提供會□□程以及委員會成員參 會□所需□閱的其□文件。□會□□程以及其□文件應至少在□ □行會□日期的三天 （或委員會協□的其他□間內） 出。

3.4 委員會的會□法□出 人數為兩名委員會成員。

3.5 本公司秘□將成為委員會秘□。

3.6 其他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出 會□。

4. 書面決議

4.1 委員會成員可以以□面方式 □面決□。本條文不影響上市規 有關□行董事會或委員會會□的要求。

5. 委任代表

5.1 除下述第7.22條所述情形之外，委員會成員不能委任代表。

6. 權力

6.1 根據職權範圍賦予權限內，委員會可□查任何活 而所有員工必須□委員會合作。視乎情況需要，董事會授權委員會可向外界 □法律或其□獨立專□意見和 有需要，可 □相關經驗豐□的外界專□出 會□。

6.2 委員會發現任何有嫌疑的欺騙和 規行為，內部監控 效或任何有嫌疑的 反法例、規 和規例的行為，同□又□同上述行

7. 職責

委員會的職責為：

7.1 就財 和其 匯報、內部監控或董事會不 決 的其 相關事 ，作為其他董事、外聘核數師及內部 人員之間 的彙集點。

7.2 監 財 和其 報告、及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核數和內部核數 否足 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，以協 董事會 成其責任。

7.3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、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 、批外聘核數師的薪酬 及聘用條款，及處理任何有關 核數師辭職或辭 核數師的問題。

7.4 按適用的 檢 及監 外聘核數師 否獨立 觀及核數程序 否有效。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 先 外聘核數師 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，並在多 會 師事 所參 核 ，協 其關係。檢 和監 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之程序將包括 下：

(i) 研究本集團 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所有關係(包括非核數服)；

(ii) 每 向外聘核數師索取資料，了解外聘核數師就保持其獨立性以及在監 有關規 執行方面所採納的政策和程序，包括就輪換核數合夥人及職員的規 ；及

(iii) 至少每 在管理層不在場 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一次，以 核數費用有關的事 、任何因核數工作產生的事 及外聘核數師擬提出的其 事項。

7.5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□政策，並予以執行。就此條文而□，「外聘核數師」包括□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□權、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□□，或一□合理□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，在合理情況下會□□□□屬於□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□或□際□□的一部□的任何□□。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□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□。委員會應確保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□不會損□其獨立性或□觀性。當□估外聘核數師在非核數服□方面的獨立性或□觀性□，□核委員會或可考慮以下事項：

(i) 就外聘核數師的能□和經驗來□，其□否適合為本公司提供□等非核數服□；

(ii) □否□有預□措施，可確保外聘核數師的核數工作的□觀性及獨立性不會因其提供非核數服□而受□威脅；

(iii) □等非核數服□的性質、有關費用的水平，以及就□外聘核數師來□，□□服□費用和合□服□費用的水平；及

(iv) 釐□核數職員薪金的□□。

7.6 □外聘核數師和內部核數人員檢□本集團管理、內部監控(包括財□、營□和合規監控)的政策和程序之足□性，和在董事會簽署將包括在□報內之任何聲□□，檢□□聲□□；

7.7 監□本公司的財□報表以及□□報告及□帳目、半□□報告及(□擬□發)□□報告(包括董事會報告、主□報告和管理層□□和□析)的□整性，並□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□申報的重大意見。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或報告□，應特□對下□事項□以□閱：

(i) 會□政策和□□之任何□改；

(ii) □及重要□□的地方；

(iii)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□整□；

(iv) 企□持續經營的□□及任何保留意見；

(v) □否遵□會□和□核□□；及

(vi) □否遵□上市規□及有關財□申報的法律規□。

7.8 就上述7.7項而□：

(i) 委員會成員應□董事會及本公司的□級管理人員聯絡。委員會□每□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；及

(ii) 委員會應考慮在□等報告和□帳目中反□或需反□□合同公司

(vi) □閱、□估及向董事會彙報□本公司相關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□□，於相應的風險□□□□其對應的目□，並□期□行目□□的監□□檢□，包括但不限於：環境風險(包括氣□□化、水資源、□□物等)、社會風險(包括□□、供應□、腐□等)；

(vii) □閱及確保本公司□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；

(viii) □、檢□及監□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□員有關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事□的行為□□及合規手□(□有)；

(ix) 檢□及監□董事及□級管理層就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事□的□□及持續專□發展；

(x) 每□最少一次及在有需要□，就公司重大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事□相關的政策、管理及表現的有效性□行□核、檢□，及向董事會彙報及提供意見；

(xi) 檢□本公司就環境、社會及事項表現的公開彙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□，包括但不限於：

a) □閱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報告以確保□報告的□確性並建□董事會□□，同□建□具體行□或決策以供董事會考慮，以維持環境、社會及管□報告的□□性；及

b) 檢□披□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事□，公司□納入其□報或以獨立報告形式以遵□相關法律及監管要求(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相關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上市規□)。

7.10 □管理層□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，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。□□內□應包括本公司在會□及財□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、員工資歷及經驗□否足□，

7.12 本公司□有內部□核 能，須確保內部□□人員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 協□； 須確保內部□核 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 資源 作，並有適當的地位；以及檢□及監□其成效；

7.13檢□本集團之財 及會□政策及□ ；

7.14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《□核情況□□ 件》，外聘核數師就會□□□、財 帳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；

7.15擔任本集團□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，負責監□ 者之間的關係；

7.16檢□本公司□□的以下□ ：本集團□員可□中就財 匯報、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。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□ ，□本集團對此等事□作出公平 獨立的□查及採取適當行 ；

7.17確保董事會及□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《□核情況□□ 件》中提出的事□；

7.18就上市規 附□十四(《企□管治□ 》及《企□管治報告》)第C.3條所載的事□向董事會匯報；

7.19檢□及監□本公司的財 監控成效，及(除非由一□獨立董事風險委員會或由董事會自行□確處理)檢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；

7.20考慮□董事會 同 □有關本公司□用外聘核數師職員或 職員的政策，並監□應用□等政策的情況。委員會就此應可考慮有關情況有否損□或□來會損□外聘核數師在核數工作上的 或獨立性；

7.21 董事會不同意委員會對甄 、委任、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□的意見，本公司應在上市規 規□的《企□管治報告》中 載委員會闡述其建□的聲□，以及董事會持不同意見的原因；

7.22出 本公司的股東周 大會，並須在股東周 大會中回答提問。(□：主 應出 本公司的股東周 大會；□主 能出 ， 另一名委員會成員(或 □名委員會成員 能出 ， 主 適當委任的代表)應出)。董事會轄下的獨立委員會(有)的主 應在任何批 以下交□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，即關 交□或任何其□須經獨立股東批 的交□。本公司的管理層應確保外聘核數師出 股東周 大會，回答有關□□工作，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□，會□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；

7.23研究其□由董事會界□的□題。

8. 報告□序

8.1 經正式委任的會□秘□應□□委員會的會□□□(其應對會□上所考慮事項及 致的決□作足 □細的□□，其中應□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 的反對意見)，□有任何本公司董事發出合理 □，應公開有關會□□□供其在任何合理的□段查閱。經正式委任的會□秘□應將會□□□的 稿及最後□稿於會□後一段合理□間內先後發 予所有委員會成員， 稿供表 意見，最後□稿作□□之用，並在會□結束後的一段合理□間內發 會□□□的最後□稿予本公司的所有董事。本第8.1條所述的程序 使用於上述第4條所述的委員會□面決□。

8.2 主 將□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決□或建□，除非□等委員會受法律或監管限 所限而不能作此匯報(例 因監管規□而限 披露)。

9. 本公司□□的持續適用

9.1 本公司章程作出的規範的董事會會□程序的規□， 果 適用於委員會會□而 並 被本職權範圍及程序所取代， 應適用於委員會的會□程序。

10. 董事會權利

10.1 董事會在遵□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規 （包括上市規 附□十四《企□管治□ 》及《企□管治報告》）的 提下， □修□、補充及 除本職權範圍及程序以及委員會已 的任何決□，惟有關修□、補充及 除，並不影響任何在有關行 作出 委員會已經 的決□或採取的行 的有效性。

11. 語言

本職權範圍及程序的中、□文版， 有歧異，應以□文版為 。